

湖北省政府

稿 府 政 省 北 湖

處長

廳長

主席

秘書長

由

事

文來

呈 呈

字第

38340

別文

代送

機關

別類

件附

到

稿擬

稿核

稿會

稿核

稿核

檔案

去

字第

字第

2784

號

四月

月

時封發

四月

月

時校對

四月

月

時繕寫

四月

月

時送核

四月

月

時交辦

540

代電

各見具政府
武昌市政府
二投建設
案呈經濟部奉

年一月十二日
京工字第0818號
代電開案

准：仰祈知照
中政府除分
外特電所通
並并餘屬通

呈為要
湖北省政府
邱豐
有
此
印

工業股

四林更

中華民國卅七年四月十二日發出

中華民國卅七年四月十六日

經

濟

部

(電代)

示 批	明 說	辦 擬	事 由
			電為轉知我國人民財產如有被日劫至美國或美屬境內者應迅予申復洽還仰轉飭遵照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擬辦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發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交辦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發
		收文 字第 號	工 37 字第 10812 號

湖北

省建設廳

准行政院賠償委員會三十七年三月二十六日京世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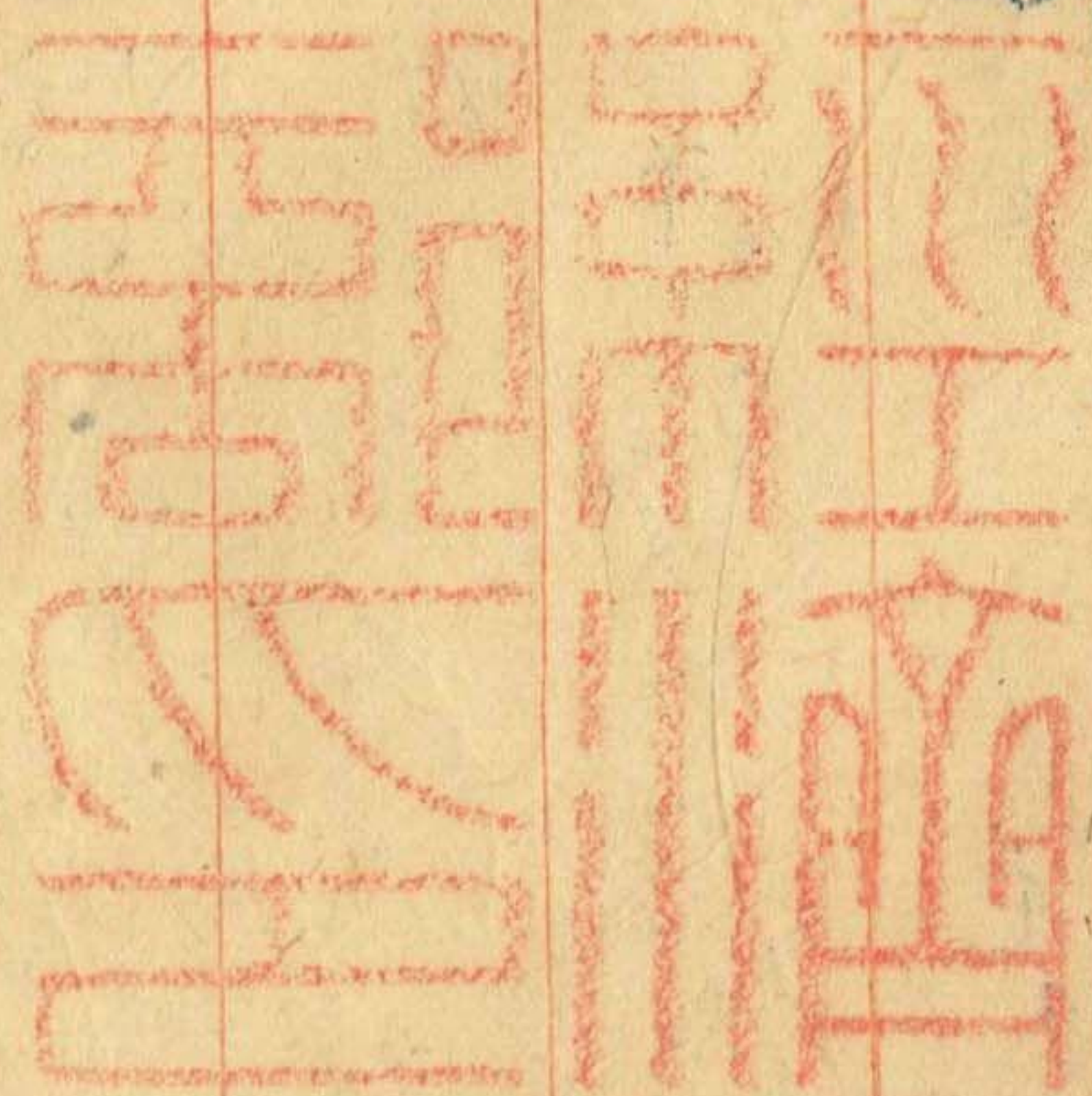
字第五二五。號代電准外交部代電開案查前以盟僑在華財產被日人劫去日本
者雙方已開始根據遠東委員會議決案代向盟軍總部申請歸還特按其由盟國
境內劫至中國於日本投降後為中國政府接收者亦已根據收復區敵偽產業處理辦
法予以還我僑民在盟國境內財產生日果佔領期間被劫去日本者以及我國內人民財
產被日本劫至盟國境內者自應要求盟國政府予以互惠辦理經呈准行政院照請各盟
國政府查核辦見復並特請查照在案茲據英國大使館代電以准英政府復中國
政府所請自當根據互惠原則予以辦理等由相應特請查照核辦見復等由到會
查我國僑民在盟國境內財產被劫去日者已由外交部電我駐有關盟國使館通
令當地盟國政府申請洽還云我國內人民財產被日劫去英國境內者現在亦可

監印

校對

75
請特洽黃運除分電外相應電請查照特飭所屬如有財產被日奴或英國
或英屬境內者速照規定填申請歸還叔物表格四份檢同被劫及物权证併一併
報到會憑特洽辦等由到部除分電外合行電仰知照特飭所屬如有財產被
日奴或英國或英屬境內者速予依照規定申請洽還為要此申請歸還叔物表格前
已檢發有案不再重檢仰仰知照經濟部長陳啟天工

印



監印曹月堂

校對李懷榮